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H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太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太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獲取的最新資料進行的評估及按照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回顧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本回顧期間錄得股東應佔溢利介乎約43,000,000港元至47,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虧損約為52,000,000港元。

根據現時可獲取的資料，董事會認為預期錄得轉虧為盈主要由於：

- (1) 於本回顧期間，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收益均有所增加，收入增加主要由於(a) 本集團於本回顧期間持續優化餐廳網絡，並繼續發展其多品牌策略並致力提升產品多元化，籍以推動本集團增加收入；及 (b) 由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起解除有關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旅遊限制及社交距離措施，本回顧期間的營業天數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有所增加，上半年本地經濟逐漸復甦，消費氣氛隨之提升，到訪香港及中國內地的訪客人數亦有所增加，有助提升門店生意；及

(2) 於本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嚴格執行成本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在新店選址時採取謹慎方式、合理控制食物成本及優化組織架構；並且透過積極優化內部管理及餐廳網絡等措施，以提高本集團於本回顧期間的營運效率，並提升毛利率及溢利。

本集團一向採取嚴謹的資金管理政策，以確保現金流穩健及現金狀況良好，並適時根據市場狀況調整店鋪策略及運作，本集團透過不斷創新品牌，擴大客戶群，加強培訓，善用科技，致力提升競爭優勢，故董事局對本集團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本公司仍在編製並落實本集團本回顧期間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一切資料僅根據對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本回顧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而作出，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確認或審閱，並可能會作出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刊發之本回顧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謹請不應過於依賴該等資料，並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太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永安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陳永安先生（主席）、袁志明先生及陳淑芳女士

非執行董事

何炳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炳良先生（又名麥華章）、黃紹開先生及薩翠雲博士